

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

制

说

明

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应急预案修编说明主要包括修编目的及回顾性评价、修编依据、工作原则、修编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等。

1、修编目的及回顾性评价

公司于2021年编制了《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2版报告，并在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20583-2021-0592-L，应急预案备案文件详见附件），备案日期为2021年12月3日，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为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水环境事件风险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上一次应急预案备案后，公司的风险防控设施基本无变化，公司现每年度均进行安全环保突发事件演练及相关应急培训，演练程序基本符合已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并妥善保存演练资料，作为公司的企业日常管理资料，环境应急演练资料见附件。

在过去的三年中，公司严控生产过程中各项安全环保预防及监控措施，未发生过突发环境事件。

上一轮环境应急预案提出的整改内容及实际整改情况见下表：

表 1-1 需要整改的内容及实际整改情况

序号	需要整改的内容	实际整改情况
1	公司应规范雨污分流口，雨水排口设置标牌	不规范的水流口已进行截堵，雨水口已设置标识牌
2	危废仓库中储存的危险废物包装上应贴上识别标签	危险废物包装上已贴标签

由上表可知，企业需要整改的内容已全部整改到位。

通过对《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回顾性评估，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等级暂无调整，评估组认为预案中管理界面的职责相对清晰，预案的管理、突发事件的救援、应急物资的储备、应急资金的投入、应急预案的培训及演练都有相应的部门负责运行，预案的编制格式及内容基本满足《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 3795-2020）、《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的要求。在应急预案运行了三年的情况下，因涉及厂内平面布局略有调整，应急小组人员进行调整，本次对已制定和发布的第2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重新修订，并且请外部专家进行评审，报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局备案，并发布此次第3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修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通过，2024 年 6 月 28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2024 年 1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19 年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1989]第 22 号公布，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通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由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通过，2018.01.01 起实施）；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修正，2018 年 10 月 26 日实施）；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三号，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土壤污染防治法，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8) 《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风险集中治理工作方案》（环办固体[2022]12 号，2022 年 4 月 11 日实施）；

(9)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28 号，2005 年 11 月 1 日实施）；

(10)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部令第 17 号，2011 年 5 月 1 日实施）；

(11)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352 号，2002 年 5 月 12 日实施）；

(12)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国发[2004]2 号）；

(13) 《关于开展涉及易燃易爆危险品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排查和整改的通知》（环办[2010]111 号）；

(14)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45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实施）；

(15) 《危险化学品名录（2022 版）》；

(1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17)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 (1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19)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2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保部第 34 号令，自 2015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 (21)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
- (22) 《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GB15603-2022）；
- (23)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1 年 9 月 29 日实施）；
- (24)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 (25) 《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2015 年 1 月 8 日实施）；
- (26) 《关于印发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规〔2014〕2 号）；
- (27) 《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江苏省生态环境厅，2024 年 1 月 1 日实施）；
- (28) 《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苏政办函[2020]37 号，2020 年 3 月 13 日实施）；
- (29) 《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 3795-2020）；
- (30) 《江苏省危险废物处置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江苏省应急管理局，2019 年 12 月 27 日实施）；
- (31) 《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苏环办[2019]149 号，2019 年 4 月 29 日实施）；
- (32) 《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苏环办[2021]290 号，2021 年 10 月 14 日实施）；
- (33) 《苏州市突发环境污染事件预警及应急处置系统建设方案》（2006.11）；
- (34) 《苏州市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预案》、《苏州市突发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苏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苏府办〔2020〕59 号）；
- (35) 《苏州市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

- (36) 《苏州市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
- (3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 (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39)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 (41)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号）；
- (42)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GB 30077-2023）；
- (43)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9〕17号）；
- (44)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
- (45)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 (46)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苏环发〔2023〕7号）；
- (47) 《昆山市突发环境应急预案》；
- (48)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环境应急预案》。

3、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环境优先。切实履行企业的主体责任，把保障员工和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作为首要任务。切实加强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坚持环境优先，最大程度地避免环境污染。

(2)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在国家和政府部门的统一领导下，在企业应急领导小组指导下，在企业领导协调下，各部门、车间按照各自职责和权限，负责有关生产事故的应急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建立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和应急机制。

(3) 快速响应、科学应对。依据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加强应急管理，使应急工作程序化、制度化、法制化。采用先进救援装备和技术，增强应急救援能力。依法规范应急救援工作，确保应急预案的科学性、权威性和可操作性。

(4) 预防为主，平战结合。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坚持事故应急与预防工作相结合。做好预防、预测、预警和预报工作，开展常态下风险评估、物资储备、队伍建设、完善装备、预案演练等工作。

4、修编过程概述

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过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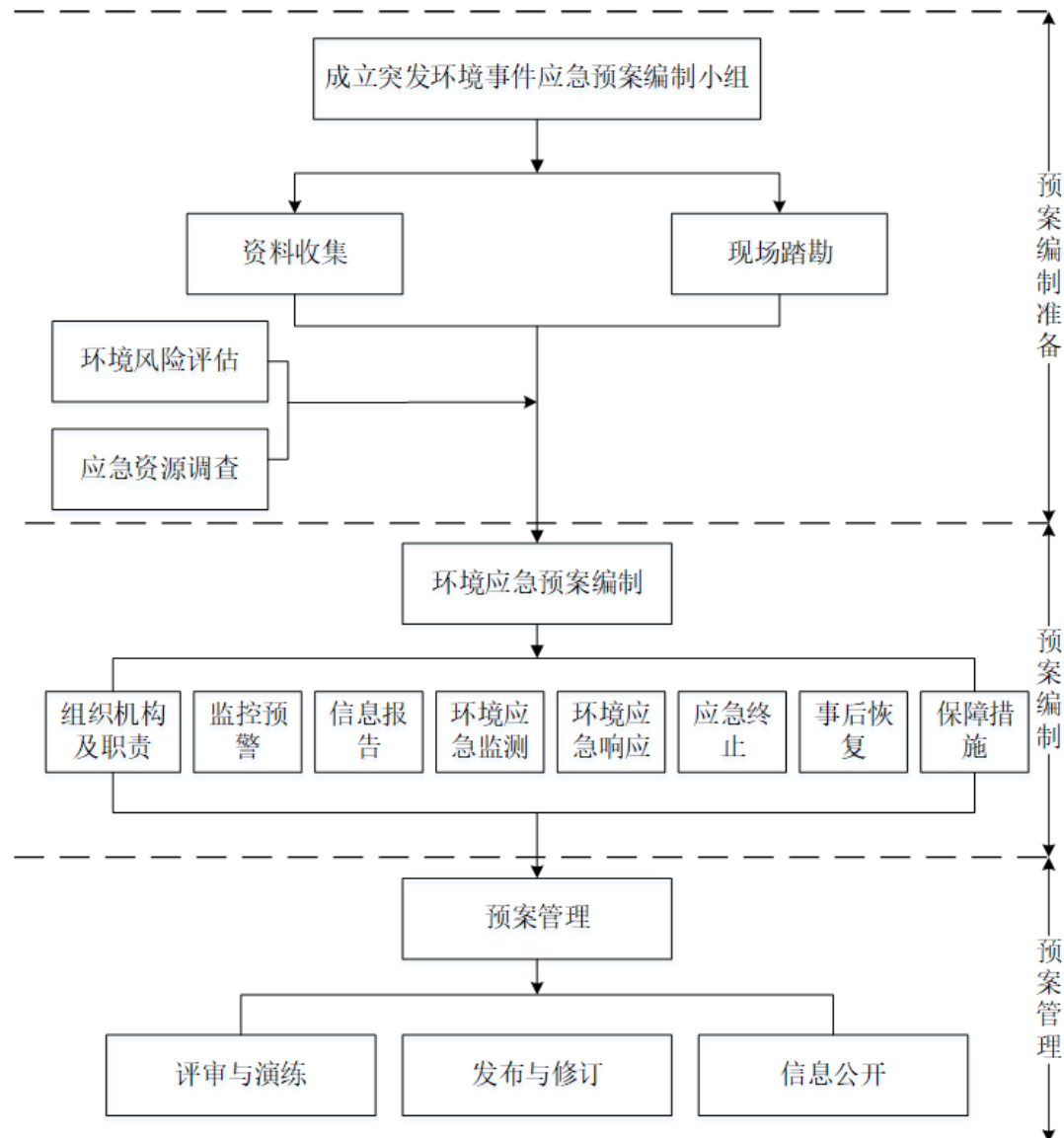


图 1 环境应急预案修编工作程序图

(1) 接受委托、成立编制小组

接到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的委托后，编制单位和企业立即成立了环境应急预案编制组，明确编制组组长和成员组成、工作任务、编制计划和经费预算。

(2) 现场踏勘、资料收集

随后，编制单位前往企业进行现场踏勘，主要对企业的相关信息，例如三废处置情况、企业应急物资、装备配备情况、应急制度建设情况、环保手续执行情况、环保管理制度建设等情况进行调查，并收集相关资料。

同时，对企业周边的风险受体进行调查，统计风险受体方位、距离、规模、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信息。对企业周边的水系进行调查，收集相关水系资料。

（3）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

①环境风险评估主要包括分析各类事故衍化规律、自然灾害影响程度，识别环境危害因素，分析与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单位、区域环境的关系，构建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情景，确定环境风险等级。并分析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环境应急管理差距分析、制定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划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等。企业根据风险评估报告中提出的整改内容，完善企业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②应急资源调查包括调查企业第一时间可调用的环境应急队伍、装备、物资、场所等应急资源状况和可请求援助或协议援助的应急资源状况，主要包括内部、外部以及所在园区等的应急资源情况。

（4）编制预案文本

根据环境应急预案自救互救、信息报告和先期处置的特点，以及其侧重明确现场组织指挥机制、应急队伍分工、信息报告、监测预警、不同情景下的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资源保障等内容，进行预案的编制。

首先结合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状况，按照环境应急综合预案模式建立环境应急预案体系。之后，进行预案内部章节的编制，重点包括可能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下需要采取的处置措施、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和单位通报的内容与方式、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的内容与方式，以及与政府预案的衔接方式等内容。

（5）预案文本修改

风险评估报告、应急预案等文本编制完成后即进行公司内部三级审核，之后根据内部审核意见完成预案修改、完善工作。

（6）评审

企业组织专家和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单位代表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评审。

（7）预案修改、完善

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应急预案。

（8）签署发布预案

环境应急预案经企业有关会议审议，由企业负责人签署发布。

（9）上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当在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向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现场办理时需提交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现场处置预案、专项预案、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等纸质和电子文件。

5、重点内容说明

5.1 应急预案重点内容说明

应急预案重点主要包括基本情况调查、环境风险源识别、环境风险评估、环境应急能力评估、突发环境事件、信息通报、预案衔接等内容，具体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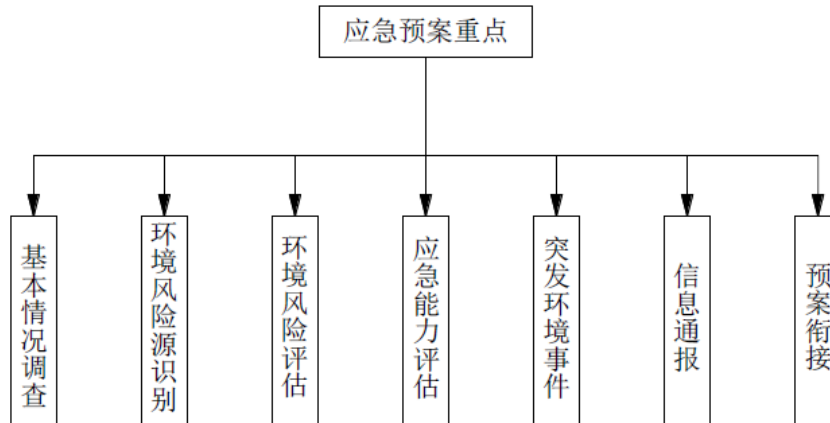


图 2 应急预案重点内容示意图

(1) 基本情况调查

对企业（或事业）单位基本情况、环境风险源、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等进行详细的调查和说明。

(2) 环境风险源识别

对生产区域进行环境风险分析，并给出环境风险源分析评价过程，列表说明企业使用、贮存、处置等涉及危险物质的生产过程，以及其它公辅和环保工程所存在的环境风险源。

(3) 环境风险评估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中的相关要求对环境风险评估，阐述企业存在的环境风险源及环境风险评估结果。

(4) 环境应急能力评估

在总体调查、环境风险评价的基础上，对企业现有的突发环境事件预防措施、应急装备、应急队伍、应急物资等应急能力进行评估，明确进一步需求。

(5) 突发环境事件

重点说明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以及需要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

(6) 信息通报

明确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和单位通报的内容与方式、向环境

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的内容与方式。

(7) 预案衔接

应急预案应充分利用社会应急资源，与地方政府预案、上级主管单位以及相关部门的预案相衔接。

5.2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重点内容说明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重点主要包括环境风险识别、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差距分析、完善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划定企业环境风险等级等内容，具体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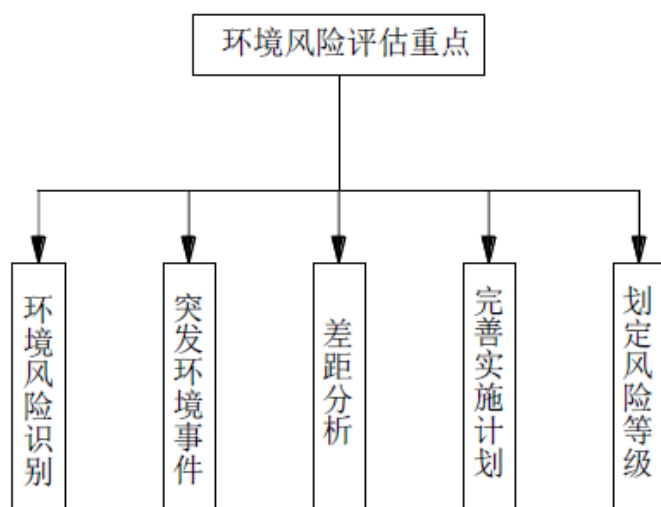


图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重点内容示意图

(1) 环境风险识别

在收集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开展环境风险识别。环境风险识别对象包括：1) 企业基本信息；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3) 涉及环境风险物质和数量；4) 安全运营管理；5) 环境风险单元及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6) 现有应急资源等。

(2)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

收集国内同类企业突发环境事件资料，提出所有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对每种情景进行源强分析，并对每种情景环境风险物质释放途径、涉及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应急资源情况进行分析，对每种情景可能产生的直接、次生和衍生后果进行分析。

(3)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差距分析

从企业环境风险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环境应急资源、需要整改的短期、中期和长期项目内容等五个方面对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的完备性、可靠性和有效性进行分析论证，找出差距、问题，提出需要整改的短期、中期和长期项目内

容。

（4）完善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

针对企业需要整改的短期、中期和长期项目，分别制定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实施计划包括环境风险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环境应急能力建设等内容，并逐项制定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和应急管理目标、责任人及完成时限。

（5）划定企业环境风险等级

根据企业完成短期、中期或长期的实施计划后所取得的成效，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划定企业环境风险等级。

5.3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重点内容说明

应急资源调查主要包括调查企业第一时间可调用的环境应急队伍、装备、物资、场所等应急资源状况和可请求援助或协议援助的应急资源状况。

6、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预案在编制的过程中，编制小组一直与企业员工以及周边单位、居民进行沟通交流，并对征求到的意见进行采纳，在预案的文本中有所体现。

在预案初稿完成后，企业组织召开了预案评审会，并提出了相关修改意见，编制小组根据意见已修改、完善了相关内容。

后续企业将会组织专家和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单位代表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将会根据评审意见完善报告。

7、评审情况说明

预案送审稿完成后，企业于2024年11月4日组织可能受影响的居民、企业单位代表并聘请2名环保专家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预案编制小组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于2024年12月中旬完成修改，并发布《昆山万盛电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3版报告。

8、本次应急预案的组成内容

本次应急预案主要包括以下九方面内容：

-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2) 编制说明；
-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 (4) 专项预案；
- (5) 现场处置预案；
- (6)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 (7) 危险废物专项预案；
- (8)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 (9) 附图、附件；
- (10)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及修改清单。

9、应急预案管理

按照《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每年至少应组织一次环境应急预案培训。且第二十三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变化，应当及时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并变更备案：

(一)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二)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三)环境应急防控措施、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存在严重缺失或发生重大变化的；

(四)重要环境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且无法满足当前环境应急需求的；

(五)在突发环境事件实际应对、应急演练、预案抽查中发现问题，需要作出重大调整的；

(六)应适时修订的其他情形。

应急预案的修订由公司应急指挥小组根据上述情况的变化和原因，向公司领导提出申请，说明修改原因，经授权后组织修订，并将修改后的文件进行变更备案。